

# “小桔灯”照亮未成年人成长路

——故城县检察院打造未检品牌赋能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

□ 本报记者 陈国东

“要不是有你们的帮助，这孩子的前途就彻底毁了！我都不知道该怎么感谢你们了……”这是未成年女孩小舟（化名）学习生活回归正轨后，她的母亲对故城县人民检察院“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办案团队检察官干警说的话。去年，小舟因网恋误入陷阱被人拍摄不雅视频，导致心理障碍，濒临辍学。故城县检察院“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办案团队提前介入，首先联合公安机关彻底阻断视频传播链条。之后，在提起公诉的同时，依法支持受害人对相关侵害人提起隐私权侵权赔偿诉讼，并向小舟父母制发“督促监护令”，请心理医生对小舟进行心理辅导……在“小桔灯”的引航下，这条历经风雨的“小舟”，终于停靠进了由家长、学校和社会共同营造的温暖港湾，学习生活回归了正轨。

为切实肩负起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使命，2022年，故城县检察院抽调经验丰富的党员干警成立了“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办案团队把实现“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作为首要任务，秉持“标本兼治”“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在办理涉未成年人案件的同时，将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犯罪预防、观护帮教、司法保护和受害人关爱等多项工作统筹谋划，一体推进，以更优的检察履行为未检工作赋予新动能。2025年初，“小桔灯”未检品牌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文化品牌”。目前，该院“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办案团队办理的案件中，已有2件案件入选河北省“依法维护妇女儿童权益十大案例”，有4件入选河北省检察院典型案例。

## 做未成年人成长的引路人

“起侮辱性绰号、故意推搡同学、在网络上恶意攻击……这些都属于校园欺凌的范畴。”9月4日，故城县检察院“小桔灯”未

检工作室办案团队在运河中学开展法治教育，检察官干警通过案例分析、互动问答等形式，向同学们深入浅出地讲解了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等与学生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引导同学们思考如何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以及在遭遇侵害时如何正确保护自己。

为引领和培养未成年人树立法治观念、提升法治意识，“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办案团队从法治宣传教育入手，成立了“小桔灯”法治宣讲团，优选18名检察官干警建立“小桔灯”法治宣讲人才库，全方位开展未成年人普法宣传工作。

自2022年成立以来，“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办案团队已开展法治宣讲50余场次。同时，录制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微课堂宣传片，在全县各学校播放，线上浏览量超80万人次，切实提高了未成年人普法教育的广度和深度。

此外，“小桔灯”法治宣讲团还积极开展“法治课堂+红色研学”活动，党员检察官干警带头担任法治副校长，将党史学习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理宣讲。

## 做未成年人权益的守护人

“我带小旭（化名）去清洗了文身，孩子已经上学了。经过这个事情，小旭也意识到了自己的问题。感谢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维护了小旭的合法权益……”这是小旭父亲近日给“小桔灯”未检工作室检察干警发来的一条感谢信息。

今年2月1日，14岁的小旭一时兴起，在他人介绍下到县城一家文身店花费888元进行了大面积文身。小旭的父亲得知此事后，担心大面积文身影响孩子未来的生活，便多次向该文身店讨要说法，却屡屡遭拒。无奈之下，小旭父亲拨打了学校公示栏中法治副校长的电话寻求帮助，法治副校长遂将该线索移送至故城县检察院审查起诉。鉴

县检察院。

收到线索后，“小桔灯”未检工作室办案团队第一时间介入调查。经调查，确认文身店经营者在为小旭文身时，明知其是未成年人，且未征得监护人同意，却基于商业利益为小旭提供大面积文身服务，存在明显过错，应承担侵权责任，遂决定支持起诉。

3月21日，在检察官干警的指导下，小旭及监护人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法院立案后，检察院同步向法院提交了民事支持起诉书。经审理，法院促成双方达成民事调解协议，支持小旭主张的全部诉讼请求，即文身店经营者退还小旭文身费用、赔偿清洗文身费用共计25500元。

为全面提升未成年人保护质效，故城县检察院还聘任教育局、司法局、民政局等行政机关专业人员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并引入社工组织、心理咨询师团队等参与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为凝聚多方合力织密未成年人保护网络，故城县检察院设立了“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和“家庭教育指导中心”，全方位、多路径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同时，联合县教育局、法院、公安局、妇联、司法局等17家单位组建未成年人保护联盟，制定联防联动方案，多部门、多手段协同并进，积极构建全方位、多元化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

## 做未成年人未来的筑梦人

6月12日，故城县检察院未检办公室接到一个电话。“小涛（化名）现在正式和企业签订了劳动合同，干劲更足了！真心感谢检察官们对我家小涛的帮助……”电话中，小涛的母亲激动地说。

17岁的小涛为了赚钱，在时某（已判刑）的鼓动下，帮时某拨打诈骗电话导致他人受骗。故城县公安局以涉嫌诈骗罪将小涛移送至故城县检察院审查起诉。鉴

于小涛认罪态度较好，且取得受害人谅解，故城县检察院从保护未成年人的角度出发，经依法召开不公开听证会，对小涛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考察期六个月。因小涛在考察期内表现较好，2024年底，故城县检察院依法对小涛作出不起诉决定。

在考察期内，办案检察官针对小涛的父母监护不当问题，为其量身定制“督促监护令”，要求小涛父母接受家庭教育指导，转变监护理念。其间，小涛还多次向办案检察官表达想要工作的意愿。检察官联系故城县人社局，让小涛参加县人社局组织的职业技能培训，助其获得一技之长。当检察官了解到本地一知名企业在通过县人社局招工时，立即联系到该企业负责人，介绍了小涛的情况及就业意愿，该企业负责人同意小涛去试工。今年6月，小涛通过试用期考察，正式与该企业签订了劳动合同。因有了稳定工作，能够自食其力，小涛对自己的未来充满了信心。

故城县检察院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对涉嫌轻微犯罪的未成年人，依法适用附条件不起诉，并做好回访，联合社区进行“未检+社区+家庭”一体帮教；对涉嫌严重犯罪的未成年人，依法予以惩戒。

针对涉案未成年人家庭监护不力问题，故城县检察院及时发出《督促监护令》，并联合相关部门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同时，强化检校合作，推动法治副校长实质化履职。此外，还通过制发检察建议等方式，推动相关部门对酒吧、网吧等重点场所的治理，消除未成年人犯罪诱因。

故城县检察院以实现“未成年人全面综合司法保护”为首要责任，在打造“小桔灯”未检品牌的同时，还建立“党员结对帮扶”机制，党员干警与涉罪未成年人“一对一”结对，长期跟踪帮教。同时，将司法救助、心理疏导、社会支持等工作一体推进，全方位、多路径加强未成年人保护。



# 大名:国家安全宣传教育进校园进公园

本报讯（陈章运）为进一步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营造“国家安全、人人有责”的浓厚社会氛围，9月4日至15日，大名县司法局组织开展了一系列国家安全宣传教育进校园、进公园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副校长深入县域内16所中小学校，通过举办法治讲座、互动问答等形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青少年讲解国家安全法等法律法规，阐述国家安全的重要性以及日常生活中如何维护国家安全。活动旨在从小培养青少年的国

家安全意识和法治观念，引导他们成为维护国家安全的小卫士。

工作人员通过在公园广场设立宣传咨询点，悬挂宣传横幅，向游园群众、休闲市民发放国家安全知识读本、普法宣传袋等物品。工作人员面对面地

与群众交流，结合实例讲解国家安全涵盖的政治、国土、军事、经济、网络、生态等多个领域，让群众深刻认识到国家安全并非遥远抽象的概念，而是与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呼吁大家共同守护来之不易的安宁与发展。

结构减排 管理减排 应急减排

## 省生态环境厅多举措减少移动源污染物排放

本报讯（记者任俊颖）9月17日，记者从省政府新闻办召开的“河北省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我省是移动源保有量、使用量大省，移动源是大气污染物特别是氮氧化物排放的重要来源，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任务艰巨。省生态环境厅始终高度重视移动源污染防治工作，从结构减排、管理减排和应急减排入手，从根本上减少污染物排放。

在管理减排方面，省生态环境厅组织专业机构对6辆轻型车、39辆重型车和10台非道路移动机械开展新车（机械）环保一致性查验，严格销售环节新生产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达标监管。常态化开展路检路查和入户抽查，率先将“不正常使用污染控制装置”纳入检查重点，严厉打击“三不两改一黑”违法车辆，截至目前全省累计发现问题车辆8262辆次并督促维修整改。依托排放检验机构监管平台，通过检验视频监控、过程数据自动筛查等技术手段常态化开展远程巡查，采取“省级直查+推送属地自查”相结合方式，每月向各地推送排放检验机构问题线索，严厉打击违法违规检验行为。截至目前，全省共远程巡查排放检验机构163家、推送问题线索353条，经核查立案处罚13家。制定出台河北省加油站、储油库和油品运输大气污染物排放三项地方标准，进一步加强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管理。

在应急减排方面，省生态环境厅推进重点行业企业和日运输量150吨以上的重点用车单位完善门禁系统监控系统建设，按照生态环境部《重点行业移动源监管与核查技术指南（HJ 1321—2023）》要求，规范进出企业车辆数据传输并与生态环境部联网，有效提升非现场监管能力，在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期间实现“最小化管控、最大化减排”效果。我省作为全国唯一省份与生态环境部平台试联试测，截至目前，全省已有与生态环境部联网企业1627家。

香河县公安局蒋辛屯派出所民警进校访企入户

## 精准普法筑牢平安防线

本报讯（张曼青）为切实提升辖区群众安全防范意识，筑牢平安防线，近日，香河县公安局蒋辛屯派出所开展了系列法治宣传活动。通过校园宣讲、企业走访、入户交流等多种形式，持续开展专题宣传，并借助“微恳谈”倾听民声、汇聚民智，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在辖区学校，派出所民警为师生带来了一堂生动而深刻的法治教育课。课程聚焦青少年群体可能面临的安全风险，民警结合典型案例以案释法，详细讲解了电信网络诈骗的常见手法与识别技巧、邪教的本质与危害，以及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相关法律知识。讲解深入浅出，互动环节气氛热烈，有效引导学生树立法治意识，增强辨别是非和自我保护的能力，为构建平安、和谐、健康的校园环境奠定了坚实基础。

针对企业经营发展中可能遇到的法律风险和安全问题，派出所民警主动走进辖区企业，开展精准普法宣传。民警重点讲解

了与企业合法合规经营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就企业及员工如何防范合同诈骗、资金诈骗等经济犯罪进行了专业指导。活动中，民警与企业负责人、员工作表围坐一堂，开展了一场小而实的“微恳谈”，认真听取企业在治安防控、法律服务等方面的需求与建议，并就如何进一步优化警企协作、共建安全稳定的营商环境进行了深入交流。

为确保安全知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派出所民警深入村庄、小区，开展面对面的反诈、防盗宣传。通过发放宣传材料、剖析典型案例、解答群众疑问等形式，提醒村民警惕各类电信网络诈骗陷阱，增强财物保管和居家防盗意识。走访期间，民警借助“微恳谈”形式，与村民拉家常，听民意，了解治安实情，收集问题线索，并针对村民关心的安全疑虑给予耐心解答和个性化防范建议，动员大家积极参与群防群治，共建邻里守望、平安和谐的美好家园。

## 高阳司法局积极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活动

9月15日，高阳县司法局积极参加在高阳县人民公园开展的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将网络安全知识送到群众身边，为营造安全、健康、有序的网络环境贡献力量。

活动中，高阳司法局普法志愿者通过向群众发

放宣传材料、讲解案例等形式提出防范建议，切实增强群众自身网络安全防范能力，不做危害网络安全的行为，并积极引导群众在发现危害网络安全的行为时要及时向网信、公安等部门举报，共同营造清朗和谐文明健康的网络空间环境。

田晴